

西藏自治区昌都市 2024 年度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公告

为深入实施人才强昌战略，进一步做好招才引智工作，吸引更多人才集聚昌都、建设昌都，根据《西藏自治区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办法》和有关规定，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引进计划

西藏自治区昌都市 2024 年计划引进急需紧缺人才 23 名。
(详见附件 1)

二、引进条件

(一) 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原则上为应届毕业生；
3. 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牢固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和宗教观，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政治立场坚定，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反对分裂、维护祖国统一等政治原则问题上立场坚定，旗帜鲜明；
4.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热爱西藏、奉献西藏；

5.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能够适应高原环境；

6. 具有引进岗位所要求的学历学位，特别优秀的可适当放宽条件；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要求。

（二）不符合引进的主要情形

1. 未取得毕业证或学位证的；

2. 在校期间受过处分的；

3. 在各级各类招录中被认定有舞弊等违反录用纪律行为的；

4.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5. 因违法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6. 违纪违法或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机关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7. 已被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录用为正式工作人员或尚未与企业解除劳动合同关系的；

8. 其他不宜引进的情形。

三、待遇保障

（一）个人补助

按照普通高校硕士研究生5万元；双一流高校本科生4-8万元，硕士研究生8-12万元的标准发放个人补助。

（二）工资待遇

根据现行政策下海拔二类区初步测算，新引进的急需紧缺人才（硕士研究生学历）应发工资为1.1-1.4万元。转正

后且年度考核结果为称职或合格及以上等次的，享受年度考核奖励工资 11500-13000 元不等。

（三）休假待遇

试用期满转正之后在西藏工作的干部职工可以享受每年 50 天（三类区 60 天）的带薪假期；符合法律规定生育子女的，女方每胎享受一年产假（含法定假期），在藏工作男干部享受 30 天陪产假；在子女满 3 周岁前，夫妻双方每人每年可享受育儿假 15 天；干部职工是独生子女的，其父母只要有一方年满 60 周岁以上，每年享有 15 天护理假以及其他国家相应法定假期。并根据自治区相关文件规定，在藏干部职工同时享受休假包干经费。

四、引进程序

坚持公平、公正、竞争、择优原则，按照发布公告、报名、资格审查、笔试面试、体检、考察、公示、引进派遣等程序进行。

（一）人员报名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截止。下载、填写《昌都市引进急需紧缺人才报名表》（附件 2），并将身份证、户口本、毕业证和学位证、在校成绩单扫描件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和个人信用报告以压缩包形式发送至 xzcdrcyj@163.com。

（二）资格审查

昌都市委组织部按照相关要求，对报名人员的资格条件、相关材料及时进行审核，确定参加面试人员名单。报名和资

格审查同步进行。

（三）笔试面试

参照公务员招录程序，分笔试、面试两个环节进行，昌都市委组织部适时组织面试，按照面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进入笔试人选。面试为结构化面试，笔试重点测查政治素养、实际能力、理论水平。时间、地点等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四）体检和考察政审

根据引进对象考试总成绩，原则上按各职位计划引进人数 1:1 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顺序，确定进入体检和考察人选。体检的项目和标准按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操作手册执行。体检须在具有三级甲等及以上公务员体检资质的医院进行，体检费用由引进对象自理。考察政审工作由昌都市委组织部具体组织实施。

对体检、考察政审不合格出现的岗位空缺，按照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递补。

（五）公示

各考录环节工作完成后，根据考生的资格审核、笔试面试、体检、考察等情况提出拟引进人员名单，按程序经部务会会议研究同意后进行公示。

（六）引进派遣

公示期满无异议后，将拟引进人员名单向西藏自治区有关部门备案。昌都市委组织部与引进人员签订在昌工作年限

不少于 5 年的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与义务，存入引进人员档案，并按程序办理录用（聘用）和派遣手续等。

五、政策咨询及报名电话

青老师：18798984278

18180540355

季老师：13989958108

尼老师：19908952303